

嘉兴东方钢帘线有限公司节能型钢帘线信息化生产管控智能技改项目

其他事项说明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我公司项目启动时已将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和施工由本公司执行,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并且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严格落实了环境保护措施。项目实际总投资 4200 万元,其中环保总投资为 350 万元,占总投资额的 8.3%,已落实了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我公司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得到了保证,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建设项目竣工时间为 2022 年 6 月,验收工作启动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5 日。

自主验收方式为自行验收,监测委托其他机构。委托机构名称为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具备资质认定计量认证证书,具备工作场所(外照射个人剂量监测、X 射线放射工作场所防护检测、γ 射线放射工作场所防护检测、医用常规 X 射线诊断设备影像质量控制检测、医用 X 射线计算机断层摄影装置质量控制检测、医用计算机 X 射线摄影(CR)设备质量控制检测等)、环境监测(水和废水、环境空气和废气、土壤、底质、污泥、固体废物、噪声)检测能力。

验收监测报告完成时间为 2023 年 1 月。提出意见的方式和时间: 2023 年 1 月 17 日,企业开展自主验收会,验收会成员有三位专家、建设单位、环评单位。根据环评和验收报告,对比现场的实际环保设施,出具验收意见,提出整改意见。企业整改完善后, 2023 年 1 月 18 日,企业再次自主验收会,根据环评和验收报告,对比现场的实际环保设施,出具验收意见。

验收意见结论:经检查,该项目环保手续基本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和批复的有关要求,在设计、施工和运行阶段均采取了相应措施,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达到相应标准的要求。2023 年 1 月 17 日组织了《嘉兴东方钢帘线有限公司节能型钢帘线信息化生产管控智能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专家组)。根据专家提出的意见,我公司已高度重视,并已完善验收报告及现场,目前已经具备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项目通过验收。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公司建立了环保组织机构,机构人员组成及职责分工,已建立各项环保措施,具体见表 1-1。



表 1-1

<p>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我公司废水、废气治理设施由我公司技术人员进行调试，目前调试状态良好。</p>
<p>日常运行维护制度：配备专业人员，定期对环境保护设施进行维护保养。</p>
<p>环境管理台账记录要求：设置环境管理台账，废水处理设施、废气处理设施运行和结束时，必须记录，并且记录运行状况，是否处理良好状态，如若不是，马上进行维护。</p>

(2)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我公司已制订应急预案，防止突发性事故对周围环境的影响。2022年8月1日，取得嘉兴市生态环境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国际商务区）分局备案文件，备案号为330400-2022-018-M。

(3) 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环评及排污许可证指定了环境监测计划。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无。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100米范围内无敏感点位。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序号	整改要求	落实情况
1	本次技改项目对企业生产废水分质分流措施进一步完善，电镀线镀铜、镀锌工序清洗废水按照含重金属废水收集、热处理电镀线其他工序清洗废水按照一般废水收集。	企业已完善生产废水分质分流措施，电镀线镀铜、镀锌工序清洗废水按照含重金属废水收集、热处理电镀线其他工序清洗废水按照一般废水收集。
2	本次技改对酸雾废气治理措施进行整改，提高酸雾废气处理效率不小于90%。	企业已对酸雾废气治理措施进行整改，目前酸雾废气处理设施处理效率为99.0%-99.3%，大于90%，满足要求。
3	在本次技改环评文件批复（报备）后，再项目建成投产前，企业应根据《排污许可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736号）第十五条第二款“生产经营场所、污染物排放口位置或者污染物排放方式、排放去向发生变化”规定，重新申请取得排污许可证。	本项目投产时间为2022年6月，2022年4月12日，嘉兴东方钢帘线有限公司重新申请排污许可证，编号为913304006094552409001V。
4	按照《嘉兴经济技术开发区总体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规划近期（2020年前）东方钢帘线、合克萨斯精工、诚亿电子等企业完成中水回用设施改造工作，中水回用率提高至50%的要求，落实中水回用设施改造工作。	企业已完成中水回用设施改造工作，目前生产废水回用率为52.3%，达到50%以上要求。
5	根据对照分析，企业现状基本符合“污水零直排”建设要求，厂区内污水、雨水收集管道布设及排口布设等基础资料基本齐全。企业应按照浙江	企业已按照“污水零直排区”建设要求，根据雨水管道闭水试验结果，制定“一厂一策”治理方案，并实施整改，清单和整改已上报园区“污水



	省、嘉兴市及嘉兴经济开发区有关”污水零直排区“建设要求，根据雨水管道闭水试验结果，制定“一厂一策”治理方案，按照“四张清单”（问题清单、任务清单、项目清单、责任清单）实施整改，清单和整改需及时报送园区“污水零直排区”建设管理部门。	零直排区”建设管理部门。
6	对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危险废物处理工序产生的废NF膜属于危险废物（废物代码：900-041-49），建设单位应再本次改建项目验收前落实最终处置单位，及时进行转运处理。	废NF膜委托嘉兴市云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3 整改工作情况

整改情况见表 1-2。

表 1-2

序号	整改要求	整改情况
1	加强环保治理设施日常运行管理，落实长效管理机制，确保各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杜绝事故性排放。	企业已加强环保治理设施运行管理，落实长效管理机制，确保各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杜绝事故性排放。
2	更新完善编制依据；完善总量控制符合性分析；核实完善工程变更情况；完善项目环评及批复内容与企业目前实际落实情况的对照分析。	验收报告已更新编制依据；完了善总量控制符合性分析；完善了工程变更情况；已完善项目环评及批复内容与企业目前实际落实情况的对照分析。
3	规范完善危废仓库防渗和截流设施，完善危废标志、标签和周知卡等标志标识，规范落实危废台账管理制度；完善附图附件。	企业完善了完善危废仓库防渗和截流设施，危废标志、标签和周知卡等标志标识，规范落实了危废台账管理制度；验收报告已完善了附图附件。

